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2月1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2月11日上午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协同路368号海亮科研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冯橹铭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阅并在议案表决书上表决签字，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清华大学成立技术联合研究中心的议案》

为了提升技术研发能力，公司拟出资5,000万元自有资金与清华大学成立技术联合研究中心。本次合作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和经营成果的影响需视具体合作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预计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6 年 3 月 3 日下午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协同路 368 号海亮科研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3 日